

证券代码：603015

证券简称：弘讯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3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9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因未正确考虑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变动因素，导致相关数据计算错误，特此作出如下修正：

一、报告“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之“2.1 主要财务数据”之“基本每股收益（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元/股）”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 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32	-56.2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32	-56.25

说明：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波动主要系公司于2016年6月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方案，以总股本20,01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40,020万股。本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增加而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减少。

更正后：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 告期末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32	-71.8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32	-71.88

说明：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波动主要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方案，以总股本 20,01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40,020 万股。本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增加而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减少。

二、报告中“四、附录”“财务报表”“合并利润表”之“八、每股收益之（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之（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02	0.06	0.14	0.32
(二)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0.01	0.04	0.14	0.32

更正后：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02	0.06	0.09	0.32
(二)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0.02	0.06	0.09	0.32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没有影响，更正后的《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将重新披露，详细内容敬请关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投资者留意。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31 日